

DOI:10.16227/j.cnki.tyccs.2023.0129

# 高职扩招背景下“二元制”职业教育改革措施探析

■ 张民旺

(厦门软件职业技术学院,福建 厦门 361024)

**[摘要]**“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对我国当前扩大高职教育规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现职业教育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文章从高职扩招背景出发,结合实施“二元制”联合招生和联合培养两个关键环节,分析当前“二元制”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完善“二元制”职业教育改革措施的几点建议。

**[关键词]**二元制;职业教育;改革措施

**[中图分类号]** G718.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0046(2023)3-0027-03

## 一、引言

“二元制”是源自德国、广为人知的一种职业教育模式,又称之为“双元制”。德国前总理科尔曾在谈到德国经济发展的秘诀时就认为在于德国的职业教育,同时强调德国职业教育的精髓就在于“二元制”。参加“二元制”职业教育的学生同时具备学校学生与企业学徒二元身份,在教育模式方面采取企业与学校二元主体、二元管理、二元评价,在学制管理方面实行全日制与非全日制二元弹性学制,在教学方面实行学校教师与企业师傅二元教学,在毕业条件方面实行毕业证与职业资格证书二元证书。“二元制”通过“校企双场所、工学交替”教学模式,实行学分管理,校企联合按企业生产管理和学生(学徒)工作实际共同编排教学计划,充分利用生产淡季、业余时间灵活安排教学,解决了学校培养的人才企业不好用、用不好的问题,同时提升在职职工学历。2016年福建省制定政策启动实施“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试点改革,试点项目由高职院校面向合作企业在职员工单独招生,开展全日制专科学历教育,政策明确“二元制”试点的目标是针对社会技术技能人才供给问题,探索校企协同育人机制,建立高效、高质、精准的现代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新模式。2016年福建省“二元制”试点工作共有63家企业与24所高职院校合作开展43个试点项目,招收企业员工1177人。2017年福建省教育厅总结推广“二元制”试点改革经验并继续发展,共有131家企业与30所高职院校合作的86个专业参加二期试点,招收企业员工2546人。2018年福建省教育厅全面推行“二元制”改革,试点项目达95个,试点企业218家,40所高职院校积极参与,占全省高职院校总数的8成以上。2019年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高职院校大规模扩招100万人,以加快培养各类技术技能人才促进和扩大

就业。随之出台的《高职扩招专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针对不同生源特点,采取弹性学制和灵活多元教学模式等。2019年福建省出台《福建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福建省职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教职成〔2019〕22号),推动校企深度合作,扩大面向企业员工的招生规模。2020年全国高职继续扩招200万人,福建省共有46所高职院校的125个招生专业参与“二元制”项目,占全省高职院校9成左右。

随着职教高考的普遍开展以及中等职业教育由原来就业导向为主转变为就业与升学并重,用人单位对学历的要求不断提高,高职扩招解决在岗技术技能人才学历提升的举措具有广泛的基础和需求。在高职扩招背景下,“二元制”获得了很好的发展机遇,总结完善我省“二元制”职业教育改革措施对扩大高职教育规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重要的意义。

## 二、“二元制”职业教育存在的主要问题

“二元制”职业教育改革在实施过程中存在两个关键环节:一是联合招生环节,二是联合培养环节。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根据试点院校的反映,“二元制”试点项目自2016年实施以来,在2019年高职扩招政策实施之前,招生情况并不乐观,很多试点院校完全没有“二元制”学生入学。即使“二元制”班级好不容易开起来了,同时在联合培养环节也存在这样那样的问题。

### (一)联合招生环节存在的主要问题

#### 1.没有动力也没有压力,造成企业积极性不高

企业在目前虽然面临招工难、留人难的问题,但企业更加倾向于通过人才市场来解决问题,而对于自己投入培养人才来说,成本大、周期长,培养的人才不能留住也难以保障。“二元制”改革试点项目要发挥企业的重要主体地位,要求企业从招生开始全过程深度参与,在

**基金项目:**2019年福建省教育厅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项目“‘一带一路’创意下高职院校跨境教育合作研究”(项目编号:FJJKCG19-277)

**作者简介:**张民旺(1978-),男,福建上杭人,本科,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研究方向:电子商务、职业教育。

目前的情况下是很难做到的。德国企业可以积极主动投身于“二元制”项目是由于其具备健全的行会制度和完备的职业教育相关法律法规。我国目前的法律仅仅从鼓励的角度引导企业参与职业教育,比如说,对参与职业教育的企业实行一定的税收优惠、给予一些项目上或经济上的补贴等,但是由于没有特定的法律规定企业必须主动承担和参与职业教育的义务,因此企业在“二元制”合作项目中的积极性明显不够。

### 2. 专业选择单一、入学门槛高,导致员工参与热情不高

“二元制”学生入学实行高职院校自主招生考试,报名的基本条件为:合作企业在职员工,具备高中、中专(含中职、中技)学历并缴纳社会保险满6个月以上。考试内容为文化综合知识考试、专业基础考试与岗位技能测试。严格的文凭标准、社保期限、文化考试等入学硬性指标的限制将部分企业有意向重点培养的员工拒之门外。另外,根据2018年福建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职教育“二元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项目管理的通知》要求,职业院校每个专业同时合作的企业限5家以内,同时每个企业仅限合作一个专业,这就造成企业员工报读专业选择毫无余地,不适合企业各岗位员工各类职业发展的需求,也不利于企业培养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同时合作企业少,人力资源需求的数量必然受到制约,不适宜“二元制”长期有效开展和常规化实施。

### 3. 实行招生和招工同步,与招考政策相矛盾

“二元制”的招生对象为企业在职员工,根据社保缴交期限或劳动合同及工资流水证明等方式确定报名资格条件。在这种条件限制下,校企合作开展“二元制”办学,企业招工必然要先于招生,否则就根本无法符合相应报考条件。但根据福建省“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试点改革政策,开展“二元制”试点项目的院校实行每年申报,申报成功后再组织当年度的招工(招生)工作,这也造成招工(招生)时间紧迫,能符合报名条件的少之又少。另外,在试点项目实行“一年一报”的申报制度下,试点院校及其合作企业对项目是否能申报成功并不确定,只能采取谨慎态度,不敢进行大力宣传,也不敢提前进行大力规划,有针对性地大量招收参加培训的员工(学徒),最终导致“二元制”试点项目不温不火的状态。

### (二) 联合培养环节存在的主要问题

#### 1. 过分依赖企业会较多地丧失职业教育的教育属性

高职院校希望合作企业在“二元制”项目当中承担更加重要的作用,希望合作企业能够更多承担人才培养和相关教学的任务。然而企业在联合培养中,更多考虑企业实际工作任务和业绩目标的需求,以培训学生尽快上岗为主要目标,提供实践的岗位和技能相对单一,学生的获得感低。职业教育不仅要学技术,职业教育还承载着学生人文素养提升和社会核心价值观形成的重任,过分依赖企业的操作技能培训可能也不利于学生长远职业能力的发展。同时,学生和家长对“二元制”的认识不足,认为“二元制”剥夺了学生单纯的大学校园生活;对企业的技能培训能不能适应社会其他企业需求持

怀疑态度;对过多的企业实践教学产生抵触和不满情绪,甚至认为被充当廉价劳动力。

### 2. 实训基地建设投入不足,缺乏“双师型”师资队伍

“二元制”人才培养的两大基础就是实训基地和“双师型”师资队伍,但这两方面在当前情况下都难以满足“二元制”实际教学的需求。首先在实训基地方面,职业院校当前的生产性实训基地普遍存在实训项目(岗位)少不能满足学生(学徒)岗位丰富化的需求、设备设施技术过时脱离社会发展的需求等等。利用企业的工作场所进行实训一是会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二是距离遥远增加了管理和成本负担,同时也影响合作企业投入职业教育的积极性。所以根据“二元制”人才培养需求,紧跟产业发展投入或更新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是非常必需的,解决这一方面的经费问题成为职业院校和企业面临的主要困难。另外,目前“二元制”合作项目中高职院校的老师对企业的业务和操作技术不熟,企业讲师对学校学科教育体系不熟,短时间内不论是从企业外聘还是从学校进行培养“双师型”教师都难以满足“二元制”教学的需求。

### 三、完善“二元制”职业教育改革措施的几点建议

(一) 进一步提升高职院校的吸引力,转变全社会对职业教育的不良看法

当前职业教育越来越受重视,职业院校的毕业生待遇也不断提高,但是社会上对职业院校的歧视依然存在,提升职业院校的吸引力,转变社会对职业教育的看法仍然任重道远。一是要通过立法保障“二元制”职业教育经费和激励措施。目前我国在税收优惠、项目审批、购买服务以及金融支持、用地政策方面对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给予相应激励,但这些措施都属于短期政策支持,缺乏长期法律保障,建议通过立法明确企业这一个重要的职业教育主体参与职业教育的义务和形式,规定相应的激励和处罚措施,以法律手段保障职业教育的发展。二是各级政府应该充分关注职业教育的实施主体——职业院校,在政策制定、财政预算以及资源配置等各个方面关注职业院校的办学发展需求,加强高职院校的规划建设,提高其办学地位。由于职业院校当中很大一部分是民办院校,所以应该考虑和重视民办院校的办学和发展。三是要尽快设计贯通“二元制”中职、高职和本科教育,使“二元制”项目与当前的“五年专”“专升本”等升学形式合理衔接,开避专有通道,提高“二元制”学历教育的吸引力。四是高职院校在“二元制”项目中应该坚持人才培养的质量,实行“宽进严出”人才培养原则,加强教学质量考核。要充分激活学校现有资源、建立和完善提高教学管理体制、强化人才培养质量控制体系的建设。最后,国家应该进一步落实高职院校毕业生待遇和职业技能人才社会地位的制度体系。当前全国各地都已出台很多激励职业技能人才的制度和政策,比如说“技能人才落户政策”等,政府还应该在基层公务员招考学历限制、职称与职业资格证书互认互通、技术技能人才待遇保障等方面加大制度和政策的制定与实施。

(二) 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开展以专业群为基础的“二元制”职业教育项目

德国“二元制”得以成功的一个重要的因素就是以行业为主导,以行业为主导可以及时了解企业对职业技能的需求,提高教育培训的质量,可以协调行业的整体利益,维护行业产业健康发展等等。根据我国国情建议推动以行业协会、职教集团、职教联盟为合作办学主体,提高社会公信力和办学前瞻性,会员企业在行业协会的组织下进行广泛参与。行业协会、职教集团、职教联盟可以代表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可以及时了解行业发展的规划和对岗位职业技能的需求,从而提高“二元制”办学的针对性和人才培养质量。相对于单一企业,行业协会、职教集团、职教联盟作为合作办学主体更具有社会公信力,也有利于相关职能部门开展集中监管,提高监督效能。同时,合作专业以职业院校的专业群为基础,不局限于某一专业,以行业产业发展需要为基础,充分考虑行业各企业的需求,坚持“宽基础”,以掌握更为“宽广”的核心职业能力为原则,共同制定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更大范围内满足会员企业的岗位需求以及员工的职业发展需求。首先,更多的专业选择,更多的企业参与,可以吸引更多的企业员工和学徒报名参加。行业协会和职业院校也可以从各会员企业发现和聘用更多的优秀企业讲师,教学内容也可以根据各会员企业的岗位技能综合设计实践教学项目,丰富教学内容,扩大专业内涵。其次,发挥行业协会第三方考核的作用,对部分核心职业技能课程,由行业协会根据行业职业和企业岗位技能的需求统一组织技能考试或考证,作为学生毕业条件之一,从而保证人才培养的质量。最后,在企业经费投入方面,政府可以加强宣传促使企业足额计提培训经费,但单个企业的经费毕竟有限,国家可以考虑鼓励行业协会组织会员单位以众筹模式共同投入“二元制”职业教育项目,扩大经费来源,保障“二元制”职业教育项目顺利实施。

(三) 延长项目试点申报实施周期,降低“二元制”学生的入学门槛

福建省当前“二元制”试点项目申报实行一年一报,建议将入选“二元制”试点项目的高职院校跟合作企业的实施时间延长至三年为一周期,即三年一报。“二元制”试点院校入选试点项目之后,高职院校和合作企业三年内可按本政策进行招工(招生),这样学校和企业有更加充足的时间做好相应准备,也不用担心政策变化导致聘用的员工(学徒)无法入学。同时在实行高职院校自主招生改革的基础上,建议针对“二元制”项目可以试行注册入学、申请入学、评价入学等更加行之有效的招生录取方式,大幅度降低入学门槛甚至是实行零门槛入学。一是可以仿效自学考试、电大等大专学历教育的入学条件,取消学历限制,取消社保限制,尊重合作企业对一线员工、技能人才培养的需要。只要是合作企业认为值得培养的员工,都可推荐报名参加“二元制”学历教育,在职提升学历,让“二元制”真正成为企业人才培养、

人才激励的一种模式。二是在入学考试内容上取消文化基础知识的测试,只实行职业适应性测试或技能测试,可以实行面试、实际操作、综合评价等考核方式。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已经成为我国的基本国策,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职业教育前途广阔、大有可为。”职业教育的春天来了,职业教育将迎来重大改革和突破。在高职扩招背景下,“二元制”从制度层面提高了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对职业教育的进一步发展起着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相信在不久的将来,随着我国职业教育的不断扩大深化,在政府的主导作用下,社会各方力量积极参与,出台和完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等措施,必将探索出一套适合我国国情的“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为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更好的贡献。

#### 参考文献:

- [1]肯尼斯·金.教育大百科全书:职业技术教育[M].张斌贤,译.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
- [2]唐红波.大学生工匠精神培育的理论基础与现实观照[J].职业技术教育期刊,2018(4):29-33.
- [3]张荣贵,许炳照.基于现代学徒制试点的校企混合办学问题及对策——以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汽车专业为例[J].机电技术期刊,2019(6):114-117.
- [4]廖伟坚.混合式教学模式在“二元制”人才培养中的应用研究——以临床药物治疗学为例[J].卫生职业教育期刊,2020,38(6):21-24.
- [5]王翠娥.利益相关者视角下福建版“二元制”的行动路径[J].黑河学院学报,2020,11(9):79-82.
- [6]唐红波,李嘉辉.现代学徒制与工匠精神培育问题及对策探讨[J].重庆科技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4):109-112.
- [7]张金良.基于校企联合育人的“二元制”教学管理构建——以闽北职业技术学院“二元制”南纺班为例[J].科学大众(科学教育),2018(3):139.
- [8]陈进,陈士川.新生专业基础课程优化教学[J].湖北函授大学学报,2017(24):128-130.
- [9]常珊.高职“百万扩招”任务的责任分解[J].职业技术教育,2019(15):17-20.